【校级资助项目经费使用说明】

2024年江苏省研究生培养创新工程校级资助项目的财务账号近期由财务在系统设置，请项目负责人合理使用该经费。

报销时，请项目负责人登陆个人“综合服务门户”——“财务服务”——“财务系统”进行预约报销。《申报预约单》审核签字时，经办人为项目负责人，审核人为项目指导老师，部门领导为项目负责人所在培养单位的领导。

经费设置预算1：劳务费 （不超过总额15%），预算2：其他。如有预算调整需求，请项目负责人自行下载《预算调整申请表》(见附件），按照要求填写完整后提交至研究生院学位办审核。